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  
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

議 事 錄

主席 林 清 良



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議決案件分類統計表 國 110 年

提案人 件類 數別	鄉 鎮 市 長 提 案		代表提案	人民請願案	臨時動議	合 計
	一般議案	三讀議案				
主 計		2				2
清 潔 隊	2					2
幼 兒 園	1					1
財 經			7		1	8
民 政			1		1	2
觀 光			1			1
合計	3	2	9		2	16



# 會議紀錄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1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2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列 席：鄉長杜力泉、秘書高瑞芳（請假）、民政課長安春榮、財經課長吳秀豐、觀光產業課長湯耀宗、社會課長溫明正、行政室主任莊惠文、人事室主任黃雅萍、主計室主任梁雅雯、清潔隊長高德永、圖書館管理員汪立華、幼兒園園長莊浦珍妮。

代表會：秘書安松子、組員林偉雄、黃琪。

主席：林清良

紀錄：林偉雄

林主席清良：杜鄉長、各課室主管、本會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安秘書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今天是我們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會期的第 2 天，本次定期會主要審議 111 年度本鄉總預算，本次大會議程排定表請各位代表看一下，11/15 原訂議程是提案審查，因當日有重要活動，故 11/15 改為鄉政考察，議程順延為 11/17 原訂提案討論改為提案審查，11/18 原訂鄉政考察改為提案討論，請問各位代表對本次議程排定有沒有意見（無），好，那就按照這議程進行。公所高秘書因參加嘉義縣政府活動所以今天會議請假。今天議程排定是鄉長施政報告及各課室工作報告，以及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首先請杜鄉長作施政報告。

杜鄉長力泉：詳如書面資料，本人針對書面資料中第六點禁伐造林補助

案，目前進度是特富野部份，已核定款項並匯入農會帳戶。

另外針對書面資料以外作以下 3 點補充，第 1 點來吉五鄰大橋興建工程案，經過多年申請，終於獲得原民會核定經費 1 億 3000 多萬元，財經課刻正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第 2 點特富野修女院界址已經分割完成，11/4 完成鑑界，現在計畫在該地興建多功能聚會所，目前由相關課室著手規劃中，上星期六(11/6)本人有特別詢問原民會副主委，據回覆可以提報列入原民會聚會所興建計畫經費內施作。第 3 點樂野山葵文化園區興建計畫的規劃，目前由觀光課將興建的規劃書作最後的修正，提報原民會的原住民產業發展案，分 3 年計畫補助辦理。

林主席清良：謝謝杜鄉長作施政報告，各位代表對於報告內容如果要詢問請於施政總質詢時提出，接下來是各課室工作報告，請各課室主管按照書面報告書編排順序作重點補充報告，首先請民政課工作報告。

安課長春榮：有關本課的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林主席清良：謝謝民政課安課長的報告，接下來請財經課工作報告。

吳課長秀豐：有關本課的報告詳如書面資料，本人作以下補充，五、各項工程業務中災修工程 110 年 6 月豪雨災害復建執行案 H3 類 15 件目前進度是陸續完成發包，只有豐山村社後坪未完成發包。年度計畫中 8、高屏溪流域回饋計畫經費 220 萬元

整，目前進度是排驗中。10. 阿里山閣整修建第二期工程預計工期到明年度3月完成。提報上級補助款中鄉長於施政報告有提到來吉五鄰橋復建工程經費已獲核定，後續工程的部份會按核定的公文積極辦理。3. 交通部觀光局阿里山風景區管理處-樂野村迷糊步道周邊景觀改善工程已完工並驗收在案，但是廁所因電壓不穩，還不能對外開放。

林主席清良：謝謝財經課吳課長的報告，時間已近中午，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鄉公所有提出書面報告請各位代表自行參閱，明天議程繼續課室工作報告及施政總質詢，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無）。今天感謝大家配合前來參加本次會議，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12時10分。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2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2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列 席：鄉長杜力泉、秘書高瑞芳、民政課長安春榮（請假）汪玲玲代理、財經課長吳秀豐、觀光產業課長湯耀宗、社會課長溫明正、行政室主任莊惠文、人事室主任黃雅萍、主計室主任梁雅雯、清潔隊長高德永、圖書館管理員汪立華、幼兒園園長莊浦珍妮。

代表會：秘書安松子、組員林偉雄、黃琪。

主席：林清良

紀錄：林偉雄、黃琪

林主席清良：杜鄉長、高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安秘書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首先確認上次（11/9）的會議紀錄，對會議紀錄有意見的請提出？（無）。今天民政課長到縣政府出差請假，由課員汪玲玲代理。今天議程各課室工作報告、施政總質詢，先進行課室工作報告，請觀光產業課工作報告。

湯課長耀宗：有關本課的報告詳如書面資料，本人作以下補充，1. 水保違規查報案件：12 件，水保開挖整地共 22 件，免擬具的是 12 件。2. 獎勵輔導造林計畫補助款目前檢測作業中，會趕在年底前核發。3. 水權待茶山村先行申報完成後，新美村及山美村再隨後申報。4. 今年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更正金額為 4 萬 7040 元，林災為 92 萬 1,340 元未填報在本份報告

裡，故今年度農災現金救助有達到 1 千 5 百多萬元。5. 產地標章截至目前止共核發七萬多張。6. 山葵文化示範園區規劃案，11 月 12 日之前會提報到原民會，共為四年期計畫，第一年 110 萬計畫經費，1 百萬由原民會補助，十萬元為自籌款，後三年為三千萬的計畫內容，目前先爭取第 1 年的計畫核定。7. 今年度地政績效不錯，有獲選 109 年度全國土登績優人員的獎項。以上，報告完畢。

林主席清良：謝謝觀光課湯課長的報告，接下來請社會課工作報告。

溫課長明正：有關本課的報告詳如書面資料，本人作以下補充，九、補助 65 歲以上長者老人福利活動經費中(二)、里佳、達邦、特富野、山美、新美、十字、來吉、阿里山、茶山尚未提出申請者，考量因疫情關係，本課持續聯繫未辦理的社區，該筆經費可展延到 111 年 6 月底前辦理完畢即可核銷。

林主席清良：謝謝社會課溫課長的報告，接下來請行政室工作報告。

莊主任惠文：有關本室的報告詳如書面資料，本人作以下補充，針對六、財(勞)務採購與管理(四)8 月完成汰換庇護所折疊「椅」30 張更正為「桌」。七、庶務管管理(一)110 年度財產管理，日前刻正辦理本鄉各社區及相關單位之本所財產盤點事宜，預計於「10」月底辦理結束更正為「11」。(三)用電度數比較圖(統計至 110 年「4」月 26 日更正為「10」)。

林主席清良：謝謝行政室莊主任的報告，接下來請主計室工作報告。

梁主任雅雯：有關本室的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林主席清良：謝謝主計室梁主任的報告，接下來請人事室工作報告。

黃主任雅萍：有關本室的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林主席清良：謝謝人事室黃主任的報告，接下來請清潔隊工作報告。

高隊長德永：有關本隊的報告詳如書面資料，本人作以下補充，二、110 年度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密封壓縮式垃圾車」於 110 年 11 月 3 日驗車並交車，目前進度是辦理加油卡等手續，預計 11 月底或是 12 月初加入收運行列。五、110 年 1 月至 9 月執行機關提升指定公告應回收項目成效獎勵金計畫回收品項總共獲得 8 萬 2,800 元整獎勵金。

林主席清良：謝謝清潔隊高隊長的報告，接下來請幼兒園工作報告。

莊浦園長珍妮：有關本園的報告詳如書面資料，本人作以下補充，二、幼兒園一般業務中(二)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之沉浸式族語教學計畫，110 學年度全畫，本園仍准續辦之，安洋洋美老師在 109 年度表現優等。今年增加來吉所鐘點教師由楊麗華老師擔任。(四)「110 學年度沉浸式族語教學幼兒園計畫」全年已核定經費新美主所：1,144,785 元，來吉分班：351,760 元分上下半年核撥入庫。上學期已經核撥進來，剛剛收到公文，上半年是核撥 78 萬 2,968 元，來吉分班是核撥 17 萬 5,880 元。

林主席清良：謝謝幼兒園莊浦園長的報告，接下來請圖書館工作報告。

汪館長立華：有關本園的報告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林主席清良：謝謝圖書館汪館長的報告，接下來進行施政質詢，請代表發言(無)，時間已近中午，感謝大家配合前來參加本次會議，今天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12 時 15 分。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3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2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列 席：鄉長杜力泉、秘書高瑞芳、民政課長安春榮、財經課長吳秀豐、觀光產業課長湯耀宗、社會課長溫明正、行政室主任莊惠文、人事室主任黃雅萍、主計室主任梁雅雯、清潔隊長高德永、圖書館管理員汪立華、幼兒園園長莊浦珍妮。

代表會：秘書安松子、組員林偉雄、黃琪。

主席：林清良

紀錄：林偉雄、黃琪

林主席清良：杜鄉長、高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安秘書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首先確認上次(11/10)的會議紀錄，對會議紀錄有意見的請提出？(無)。

今天議程施政總質詢，各位代表對鄉長施政報告、各課室工作報告、議決案執行或是鄉政有要詢問了解的請提出。

莊代表榮貴：針對簡易自來水部份，上一次臨時會本席也有提過，山美村簡易自來水目前進度如何。

吳課長秀豐：有關莊代表所提位址是何處？

莊代表榮貴：是山美村 3、4 鄉派出所及鄰近活動中心處。

吳課長秀豐：針對該處目前的想法是，因為 3、4 鄉處枯水期會沒有水，之前在山美有遇到山美國小校長並跟他討論，考量 3、4 鄉處是共用國小系統，如果國小願意的話，由公所統一申請水

權，以後就由那邊到簡易自來水系統。但是目前有討論水權的動作要到明年度計畫才會執行，因為有水權之後才能跟經濟部水利署申請簡易自來水工程，目前第一個步驟是取得水權。因為目前是由國小管理，我們不適合直接介入處理。

莊代表榮貴：簡易自來水大部份都是由公家機關管理嗎。

吳課長秀豐：是的，另外之前山美村也有提出想要自來水延管，上一次有跟縣政府及自來水公司去會勘，他們回覆延管需要相當的居民有意願想要接自來水並需繳付水費。

莊代表榮貴：山美村到目前為止統計的人數不到 70 個，自來水公司回覆至要 130 個才可以，如此才符合成本。

吳課長秀豐：是的，因為自來水公司還要向經濟部水利署申請補助，如果使用的人太少，經濟部水利署就會不同意這個計畫。

莊代表榮貴：希望主辦課室可以跟村長聯繫說明。

吳課長秀豐：好的。

林主席清良：各位代表有要詢問了解的請提出。

汪代表堅雄：本席就教財經課課長，第一個問題是去年里佳村簡易自來水第 1 鄰管線部份，上次颱風豪大雨期間有一段管線斷掉，本席有致電公所主辦鄭技士告知，到現在都還沒有處理，由於水壓不足，自來水無法送達尾端水塔第一鄰第一戶汪榮華住戶處。第二個問題是之前代表會開會時有提到各部落欄杆的問題，關乎鄉民生命安全，到目前為止有 1-2 處需設置欄杆

處，鄉民發生意外受傷，所以針對欄杆方面，請財經課要積極爭取經費改善處理。第三個問題是颱風豪大雨造成 5 號（亞細亞）農路掏空路面，因為極度危險，急需改善處理，還有 5 號農路搶修的部份，至今還沒有處理，可否由公所請開口契約廠商儘速處理，之前有跟公所承辦聯繫，回覆因為上次經費已用完所以需延後辦理。

吳課長秀豐：有關汪代表所提里佳 1 鄰簡易自來水部份，當初我們一直希望他們就近找水源，但是找不到，所以才會拉水線那麼遠，他們未來會遇到一個很大的問題，因為他們沒有幾戶，但是鋪設的管線很長，光是圖面標示就近 10 公里，可能以後管委會針對維修部份會比較困難，因為光是巡視一次水源需要半天以上，所以簡易自來水維護還是有賴地方協助，本人會去詢問颱風造成毀損的位置是在何處，之前只聽說過好像沒有水而已，但是不知道是受到什麼損壞。

汪代表堅雄：位置約在 169 線 7K 處，就是上次颱風造成塌坊沖斷整個該處水管。

吳課長秀豐：本人會再跟承辦鄭技士確認。再來就是第 1 鄰第 1 戶汪榮華住戶，這個本人再去詢問為什麼水壓會不足。

汪代表堅雄：剛好末端在水塔的下方。

吳課長秀豐：就本人的印象他的水塔在比較高的地方。

汪代表堅雄：是的。

吳課長秀豐：這個水最後延管的路線，本人不是很清楚。我知道後來有追加延管到 169 沿線住戶，本人會詢問主辦，之後於下星期開會時再跟代表報告。再來就是全鄉欄杆的部份，最近幾年都有在處理，只是因為經費的關係無法全面施作。有關比較危險急需要處理的地方，會後詢問代表再安排時間辦理會勘。至於 5 號農路方面，最新開口契約已經招標完成，近期可派工處理，會儘快請鄭技士處理。

汪代表堅雄：就教觀光課湯課長，之前豪大雨及颱風期間，鄉民很多人會栽種短期作物，比如蔬菜類，向本席反應是否可以提報災害接受補助，本席回覆鄉民就先提報災害給公所。據本席了解很多鄉民沒有接受到這方面的補助，針對栽種敏豆、高麗菜及櫛瓜等短期作物，承辦課課長要儘力協助鄉民爭取補助款。今年度茶園、竹林農損都已經收到補助。本席建議應該要比照平地針對短期作物也要進行補助。第二點課長也在昨天的報告提到關於新美村獨立山及尼亞厚薩灌溉設施的部份，可能之前是卡關在水權的部份，水權的部份可以請財經課協助處理，因為已經延宕太久，從本人任村長至今已經放置在地方計畫中，這部分希望能積極協助村民處理。

湯課長耀宗：針對汪代表所提第一點，前幾次災害，主要是針對茶葉及農牧用地竹類。目前來說最後一期是針對全面性的開辦，所謂的全面性開辦是只要在農牧用地種植的作物，都可以提報災

損，那目前農委會核定可以提報災損的經費是 92 萬，此部份是針對短期作物如敏豆及蔬菜類的部份，在核發的出去時候也會跟申請農災的農民通知，今年比較特殊，很多災害都有發佈農作物災情，考量現在的氣候比較極端，之後遇到災情也會朝向農民宣導，只要農作物有災損的話，儘量陳報給公所，再由公所轉陳報給縣政府彙整補助。第二點關於新美村獨立山及尼亞厚薩灌溉區，業務單位會先處理水權問題，透過財經課的協助先把水權申請到，計畫內容這幾年就有規劃在其中，水權取得之後會努力儘量推動，陳報到農委會爭取經費。

汪代表堅雄：謝謝湯課長的答覆。再來就教社會課業務，針對重陽節禮金發放，90 歲以上者，每人 900 元。本席記得以前在代表會提出是 90 歲以上者，每人是一仟元，為什麼是 900 元。另一個問題是針對幸福巴士的部份，可否請課長報告一下，除了上級補助款、油料及維修費外，到現在載客率是多少，有沒有賺到錢，如果沒有賺到錢，幸福巴士是倒貼了多少錢。有沒有必要性安排這樣每天行駛同樣的路線或者是長期行駛同樣的路線，符不符合成本效益，雖然這是上級補助款，但是南三村 1 台、北四村 1 台，每日行駛同樣的路線，到底有沒有這個必要性。假如改變為針對老人的需求行駛到都市就醫，一天來回一趟，成效可能會比較好。

溫課長明正：針對汪代表所提第一點有關於重陽禮金的部份，90 歲以上者，每人只有 900 元，為何不是一仟元。是要從明年開始發放重陽禮金才提高為一仟元。今年提出來的時候已經是來不及了，要明年才開始實施。

汪代表堅雄：前幾年不是一仟元嗎？

溫課長明正：今年還是 900 元。

汪代表堅雄：考量本鄉 90 歲以上的鄉民不多，所以才提高重陽節禮金，一方面是尊重年長者，一方面也是對於他們對於身體愛護予以獎勵。

溫課長明正：明年要發重陽禮金的時候，要先提案把辦法修改以後，就可以提高到一仟元了，我們會作這個動作，因為今年來不及作這個動作。

汪代表堅雄：本席記得當代表第一年就已經提出這個作法了，至今未完成，作業也太慢了。

溫課長明正：我們會按照代表的指示，本人訂個時間在明年上半年將辦法修改完成，將重陽節禮金提升到一仟元。

汪代表堅雄：好的。

溫課長明正：第二點關於幸福巴士維修費這邊還沒辦法提供很完整的數字，我們有編維修費的預算，維修及油料都有包含在裡面，會後我再提供正確的數據。再來有關載客率，我們及嘉義縣政府都有統計，每三個月也會在縣政府開營運檢討會，每一

趟載多少客人及收取多少營業費用；從哪一站到哪一站都有紀錄。的確營運的績效只有零點幾，不是很好。上次最後一次在縣府建設處的檢討會上有討論如果績效一直不好的處理方式，也有專家學者建議是不是籠頭到茶山這條線改用預約的方式，但因為我還沒有很具體的方法所以還沒有提出，怕預約的方式成效也不是很好，因為構想預約茶山到籠頭用公車的計價，籠頭到嘉義這一段用計乘車的計價，打算在下一次的檢討會提出，但這是要多收集一些資料來參考。據所知那瑪夏的幸福計乘車，由那瑪夏到旗山是用公路局訂的收費標準，旗山到高雄是用計乘車的收費標準，所以那瑪夏到高雄有人願坐幸福計乘車是因為這個收費標準。以上報告。

汪代表堅雄：會提出這問題是因為南三村搭乘幸福巴士到了龍美後不見得能趕得上公車，之前還沒有疫情時，阿里山到奮起湖到嘉義的公車也常常客滿，加上老人家行動較不便，從幸福巴士換到公車，公車到了嘉義又要走路到目的地，對老人家真的很辛苦，這真的要在研究討論，也謝謝溫課長。再來想請問民政課安課長，電費的補助村民都是委託村幹事來辦理，這個申請到目前已二年，是否可以更便民一點，別讓村民跑來申請，不然有些村民一忘記就錯過申請，帳戶既然都有了，每年也都一樣，就用原有的資料將1仟元轉帳撥入村民的帳戶。

安課長春榮：針對汪代表所對電費補助便民的部分，業務單位會再討論，它的申請方式之前我們也有修改過，因為是比照瓦斯補助，村民帶身分證，一戶只要有一個代表就可申請，若有異動的狀況，還是會請村幹事去查核，我們會朝這方向去做，代表的建議我們會討論看看是否可行。以上回答，謝謝。

林主席清良：謝謝安課長的回答。接下來請高秘書。

高秘書瑞芳：本席補充幾點說明。第一點是就三處的水權問題，因為明年的營運管理計畫下禮拜才要做評選，我會請問承辦人，營運管理計畫有沒有辦法把那三處一起做處理。另跟代表報告風災的問題，我們沒有分身分別，都是依照政府公告來受理。至於短期作物，已跟縣府請款，目前經費還沒撥下來，另外竹林的林業用地目前也還在請款中，這筆經費到公所也會馬上核撥。重陽節一千元的禮金我們也有編預算，九十歲以上明年起就是一千元。上次主管會報鄉長也有指示能不能把八百元都調成一千元，但目前預算還是八百元，鄉長有指示研究看看。幸福巴士經費公所自付額是 30 萬左右，以上，謝謝。

汪代表堅雄：謝謝高秘書回答。

林主席清良：高秘書請坐。接下來請葉代表秋源發言。

葉代表秋源：大家好，想就教財經課，在工作報告第 9 頁至第 10 頁，災修工程這 8 項，我想年度也快結束了，包括聯絡道路編號道

路及農路等，大部分的災修鄉公所也都告一段落，資料裡面顯示經費不足部分之後還有擴充的經費，這些擴充的經費是不是要在年底前發生權責？今天已 11 月 11 日，再一個半月內如果沒有人提報災修，這個經費是不是可以保留到明年？或是一定要在年底前核銷，如果沒有核銷完成是不是經費就要收回去？因為我看這些經費都是要函報縣府增加委辦的經費，這是第一點，再來第 8 項汛期前的主要道路清淤，是不是僅限於 129 線、155 線？一些重要的聯絡道路，是不是也能夠清淤，今年的汛期算比較慢，以往大概 5、6 月今年是 7 至 9 月，等於是在後半年度，那有一些部落聯絡道路或主要道路是有需要再清淤的。清淤經費如有剩餘是不是能夠在年度結束前報請施作，請財經課長說明一下。

吳課長秀豐：有關葉代表所提災害緊急搶修擴充的部分，原則上縣府同意增加委辦的經費，如果沒有執行，譬如縣府同意 300 萬，到年底只執行 200 萬，差不多這個月底縣府就會問公所經費使用多少了，如沒有花完，實際做 200 萬元，縣府就會保留 200 萬元，後續就按照一般的結案程序處理，來不及撥款的會保留到明年度。

葉代表秋源：請教一下，這是要發生權責的是嗎？

吳課長秀豐：是的。

葉代表秋源：11 月之前嗎？

吳課長秀豐：是年底以前，一般來講 9 月、10 月如果還需要的話就會趕快處理，如果要到 11 月 12 月除非有特殊性的才會發文。

葉代表秋源：也是沒錯，但世事難料，萬一年底又有什麼狀況，當然我們是希望一切都平安。

吳課長秀豐：有比較緊急的情況我們就會用比較緊急的方式來處理，這個是沒有太大問題。另外清淤主要以編號道路為主，剛剛葉代表所提有一些聯絡道路需要清淤的話可能要在年度前面就提報需求給公所，因為這幾年都是清淤編號道路。

葉代表秋源：那聯絡道路可以嗎？

吳課長秀豐：如果有報的話公所會納進來。

葉代表秋源：現在的話可以嗎？

吳課長秀豐：現在的話我們會用開口契約，如果是部落聯絡道我們會用第 5 項。

葉代表秋源：用搶修的經費去做嗎？

吳課長秀豐：對，譬如豪大雨造成的阻塞。

葉代表秋源：今年的雨季比較慢，大約 7 月才開始，有的還來不及清。

吳課長秀豐：如果現在有需求的話，馬上報給我們，還可以請開口契約廠商去處理。

葉代表秋源：因為也怕明年開口契約再發包要到 2、3 月以後。

吳課長秀豐：如果是編號道路因縣府已核定明年度了，如果縣府能在年底前核定的話，我們應該會在明年初就完成發包。部落聯絡道

都是使用災害準備金去支應，也是今年底或明年初就可以作業。

葉代表秋源：好，謝謝吳課長。

林主席清良：各位代表如果還有意見請提出，徐代表請發言。

徐代表子豪：大家好，想就教清潔隊長，最近因為疫情的關係，清潔隊非常辛苦，工作量也大增。看到林管處有關遊樂區清潔處理計畫也報了，請問還是 300 萬嗎？

高隊長德永：還是 300 萬。

徐代表子豪：還是 300 萬的話，我們有沒有什麼辦法可以提高一些？

高隊長德永：還是 300 萬。

徐代表子豪：因為疫情的關係大家也增加工作量，就我所知，遊樂區清潔的部分是屬於林管處，他們把垃圾收到垃圾場，但是他們的回收沒辦法做很清楚，因為要做的很清楚就得對百姓要求很嚴格，但做的不清楚就會增加清潔隊的工作量，所以能不能再找一些理由跟林管處多爭取一些經費，比如提高到 500 萬，因為 300 萬已經很多年了，看能不能有 500 萬的計畫，請問高隊長，有辦法嗎？

高隊長德永：辦法是有，但他們還是有藉口，就像什麼客源不多或是淡季之類，最後還是 300 萬。

徐代表子豪：我們可以多想一些理由，譬如現在因為疫情的關係，清潔隊員算是第一線的人員，送來的回收髒亂清潔隊員還要幫忙清

理增加工作量，再多要求一點經費也不過份。

高隊長德永：我計算過這些垃圾分類需要 2 個人，資源回收分類需要 4 個人，這個成本我都計算過了，林務局還是不同意。

徐代表子豪：我知道隊長也很用心的處理這些事情，只是看有沒有其他的辦法，請鄉長及主席，大家一起來向林管處協調一下看可不可以，看是否請隊長擬一個什麼計畫，我們再來協調看看，謝謝隊長。

葉代表秋源：我能不能補充問一下，阿里山大部分都是收自來水水費的，那水費裡有一部分是清潔處理費，百分比不知道是多少，是自來水廠收了這些隨水費徵收的清潔費後再給鄉公所嗎？

高隊長德永：報告表這些錢是收到環保局。

葉代表秋源：那麼環保局有再撥給公所嗎？

高秘書瑞芳：報告代表，這些清潔處理費是撥給環保局再由環保局換算比例撥給公所，有時候還不夠公所送到焚化爐處理的費用，通常是扣除焚化爐的費用如果有剩下再撥給公所。但因為我們的清潔處理費都不多所以還需公所編列預算支應。

葉代表秋源：好的，瞭解。

林主席清良：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有意見請提出(無)。時日已近中午，感謝大家配合前來參加本次會議，11/12、11/15、11/16 三天是鄉政考察，請各位代表各自下村考察，今天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12 時 25 分。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4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五）。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議 程：鄉政考察。

考察內容：各代表依選區各自考察。

考察地點：阿里山鄉各村。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5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一）。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議 程：鄉政考察。

考察內容：各代表依選區各自考察。

考察地點：阿里山鄉各村。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6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二）。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議 程：鄉政考察。

考察內容：各代表依選區各自考察。

考察地點：阿里山鄉各村。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7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2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列 席：鄉長杜力泉、秘書高瑞芳、民政課長安春榮、財經課長吳秀豐、觀光產業課長湯耀宗、社會課長溫明正、行政室主任莊惠文、人事室主任黃雅萍、主計室主任梁雅雯、清潔隊長高德永、圖書館管理員汪立華、幼兒園園長莊浦珍妮。

代表會：秘書安松子、組員林偉雄、黃琪。

主席：林清良

紀錄：林偉雄

林主席清良：杜鄉長、高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安秘書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首先確認上次(11/11)的會議紀錄，對會議紀錄有意見的請提出？(無)。

上次會議中財經課有要作補充說明，請說明。

吳課長秀豐：本人針對(11/11)會議時汪代表所提里佳村 1 鄰簡易自來水部份，目前有收到里佳村傳過來的損害需求，水管長度約 300 米，還需要一些彎頭裝置，這個部份會待本所鄭技士簽辦以後，就可以派人去維修。另外就是汪代表所提關於汪榮華住戶處水壓不足的部份，本人大概說明，當初核定的經費本來是不足夠，所以拉管線只接到施貝貝亞處的水塔，後來經過爭取，用縣政府補助及公所自籌的經費，於未完成的時

候有作變更的動作，利用結餘款把當初設計的終點延伸下來，也就是說照既有的水管去鋪設。當初我們在設計的時候都有跟地方幹部說明這個水塔的位置，就是下來處與汪榮華住戶位置一樣高的地方有一個水塔，所以水壓會不足，於當時設計的時候有跟地方幹部說明，但是他們回覆就先就目前狀況處理。所以目前汪榮華住戶處因為落差沒有很大，甚至於可能一樣高，所以水壓會不夠，單單就只有那一戶是這個狀況，如果要解決的話，就要另外在比較高的地方再設置一個比較小的水塔，專門設置給這一戶使用，目前想到的解決方法是這樣處理。但是針對此部份可能要陳報計畫，因為目前考量經費關係，無法馬上處理。

林主席清良：如果沒有意見就進入今天議程，今天議程是提案審查程序（一讀會），目前甲字號有 5 個提案，乙字號有 8 個提案，甲字第 1 號至第 5 號提案，請各位代表參閱。針對甲字第 1 號至第 5 號提案，各位代表有審查意見請提出？（無）。請問各位代表同不同意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同意）。

甲字第 1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甲字第 2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甲字第 3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甲字第 4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甲字第 5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林主席清良：目前甲字號提案 1 至 5 號全部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接下來是乙字號提案審查，乙字號提案總共有 8 件。因為乙字號案是各位代表所提的提案，請各位代表參閱，各位代表同不同意我們乙字第 1 號至第 8 號案通過審查逕送大會討論？

（同意）。

乙字第 1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乙字第 2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乙字第 3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乙字第 4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乙字第 5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乙字第 6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乙字第 7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乙字第 8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林主席清良：提案已完成審查，感謝在座各位參加會議，今天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12 時 5 分。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8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2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列 席：鄉長杜力泉、秘書高瑞芳、民政課長安春榮、財經課長吳秀豐、

觀光產業課長湯耀宗、社會課長溫明正、行政室主任莊惠文、人事室主任黃雅萍、主計室主任梁雅雯、清潔隊長高德永、圖書館管理員汪立華、幼兒園園長莊浦珍妮。

代表會：秘書安松子、組員林偉雄、黃玥琪。

主席：林清良

紀錄：林偉雄

林主席清良：杜鄉長、高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安秘書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首先確認上次 (11/17)的會議紀錄，對會議紀錄有意見的請提出？(吳秀豐)。現在因為早上有鄉民託付，所以本席提案乙字第 9 號案，現在回到提案審查程序，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請提出？(無)。各位代表同不同意我們乙字第 9 號案通過審查逕送大會討論？(同意)。

乙字第 9 號案：審查通過送大會討論。

林主席清良：今天議程排定是提案討論。先從乙號案進行二讀會。乙字號是代表所提的案子，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要說明的，請提出。

汪代表堅雄：針對本席所提乙字第 2 號案，建請鄉公所為阿里山鄉民投保意外事故險。是鄉民一直在向本席反應，以前公所有辦理過針對鄉民意外事故的保險，後來停辦以後，就覺得很可惜。本席考量因山區環境、道路因素等原因，鄉民常發生事故意外，本席建議公所為鄉民投保意外事故險，尤其是針對原住民遭遇意外負擔不起的醫藥費用或者是喪葬費用可以支應。鄉長在公所已歷經 30-40 年的公務生涯，建請鄉長推動辦理此案，作為有益鄉民的福利，往後鄉民一定會感恩鄉長德政。乙字第 3 號案，建請公所把所屬公共造產的杉木賣掉，以增加鄉庫收入。阿里山鄉公共造產的部份，多種植杉木，走到各村看到所種植的杉木死亡率愈來愈嚴重，例如台 18 線山之美餐廳對面、茶山 133 號公有地等，已大都枯死，就連樂野、達邦處也是，如果放任枯死不處理的話，很浪費資源。如果說可以把杉木賣掉，這整個過程可能需要跟原民會討論。以前公所耗費很多栽植成林，現在要將其砍伐賣掉，需要跟上級討論溝通是否可行，而且鏟除以後可以栽植更好的樹種，如桃花心木等，對阿里山鄉來說是一種非常好的樹種。乙字第 4 號案，建請鄉公所於里佳村往四鄰的聯絡道路興建擋水牆，提案中有檢附圖片，這是里佳村長特別提醒本席要利用此次會議提案，因道路為下邊坡路段且為轉彎處，每逢大雨時會波及下邊坡的農田，嚴重破壞農民的作物，也

波及到轉彎處的工寮。乙字第 5 號案是針對新美村二鄰(余拜班)聯絡道路之路面嚴重下陷，位置剛好在老村長(安森寶)的地附近，由於該處剛好是下坡路段，如果騎摩托車，不小心就可能會跌倒，請鄉公所儘速處理。

林主席清良：請公所針對汪代表的提案進行說明。

溫課長明正：針對汪代表所提乙字第 2 號案，建請鄉公所為阿里山鄉民投保意外身故保險，有關此方面還是要看公所財政，財政方面本人無法詳實回答。另外有關我們有沒有原住民保險，目前原民會在每一年度有辦理原住民的團體保險，今年的團體保險是由國泰人壽來承辦，但是有以下條件限制，第一個是要低收入戶，第二個是要中低收入戶，第三個是沒有公保、農保、漁保、有勞保但是投保薪資是在基本工資(24,000 元)以下者才是受到保障的對象，身故保險金額是 30 萬元，意外失能保險金額是 1 萬至 30 萬元，阿里山鄉曾經有人申請，去年有 1 件，今年上半年也有 1 件，但是本人要特別說明的是，並不是每個人都有資格承保，只有針對上述所說的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沒有任何保險、有勞保但是投保薪資是在基本工資(24,000 元)以下者才是受到保障的對象並享有理賠。另外嘉義縣政府也有弱勢家戶的微型保險，弱勢家戶包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弱勢兒少、弱勢家戶中 15 歲到 70 歲的成員，身故保險金額也是 30 萬元，意外殘

廢的保險按照訂合約的保險公司規定辦理理賠。嘉義縣有其他辦理相類似保險的鄉鎮市，如果本鄉財政允許的話我們也會參考辦理，比如說中埔鄉對每一個鄉民有實施此類保險。大埔鄉是從 96 年 5 月 25 日開始針對全鄉民有實施此類保險，身故保險金額也是 20 萬元，意外保險是 2 萬元。義竹鄉從 108 年 7 月 5 日開始針對全鄉民有實施此類保險，理賠金額是 5 萬到 15 萬元。其他鄉鎮市不見得有，據本人所知目前還在研擬當中的是太保市公所，他們的條件會訂得比較嚴格，因為會訂有排富條款，只針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弱勢家庭等作加保的動作，其他嘉義縣各鄉鎮市，本人就不是很清楚。如果說本鄉財政允許的話，本人也是希望能針對全鄉鄉民有類似的保險福利政策，希望回復針對全鄉鄉民加保納入。

汪代表堅雄：有關原民會的保險、縣政府的保險都規定很清楚。本席會提這個案件是針對鄉民因事故、意外往生者的保險，意外保險可以訂定年齡限制，如限制國中小的小孩納入投保，因為學校都有平安保險納保。據本席了解保險法，小孩子不可以投保意外身故險，小孩子排除以後，所有其他條件者的鄉民人數會減少，能為本鄉鄉民投保意外事故險是本鄉鄉民的福祉，往後再請公所研究辦理事故、意外險的可行性。

湯課長耀宗：針對汪代表所提乙字第 3 號案，公共造產全面伐除的部份作

報告，過去有在案的公共造產列冊數是 39 筆，分別在達邦、樂野、山美、新美、來吉、茶山及里佳，面積大概是 150 公頃。杉木造林現況，這幾年公所有作調查，因為 93 年就同意停止公共造產的營運至今，政府也已經核定。目前杉木造林狀況如同汪代表所提，枯死的很多，原生林這幾年也在增長，大部份過去所栽種的山木，現況有很多是杉木及原生林的混合生長的狀況，生態狀況不錯，都是阿里山鄉鄉民重要的資產。本提案建議本所把轄內所有公共造產的杉木林全部伐除，增加鄉庫收入，業務單位有一個想法，基於法規及鄉民安全並考量鄉公所財政情況、鄉內重大公共建設規劃及產業經濟發展等事項進行評估辦理。經由上述要件去評估公有造產關於杉木部份有沒有必要去砍除，本人舉例案中所提山美 9 號地，它的現況確實不是那麼理想，這筆地目前由清潔隊作整體重大的公共建設規劃，未來得配合整體公共建設進行杉木林伐除拍賣。另外一個案例是本所提報阿里山鄉山葵文化示範計畫用地樂野段 49-1 地號，現況也是公所公共造產，也因應未來計畫核定後進行用地範圍林木採伐標售事宜。綜上，本所也是依照上開原則進行評估公共造產杉木伐採配合公共建設規劃，逐案次進行提報辦理。

汪代表堅雄：本席為何會提此提案，是因為杉木慢慢枯死是得病才會死亡，這情況會愈來愈嚴重，公所早期好不容易栽種的杉木，

如果枯死再販賣，沒有人會有意願購買，如果一次伐除販售，除了可以充實鄉庫外，重新栽種新的樹種，如桃花心木，這樣可以豐富阿里山鄉整個林相及生態。

林主席清良：請問各位代表還有要說明乙字號提案嗎？（無）。乙字號提案第 1 號到第 9 號，各位代表同不同意議決通過？（同意）。

乙字第 1 號案：議決通過。

乙字第 2 號案：議決通過。

乙字第 3 號案：議決通過。

乙字第 4 號案：議決通過。

乙字第 5 號案：議決通過。

乙字第 6 號案：議決通過。

乙字第 7 號案：議決通過。

乙字第 8 號案：議決通過。

乙字第 9 號案：議決通過。

林主席清良：時日已近中午，感謝大家配合前來參加本次會議，明日由於農會有辦理活動、豐山村也有辦理活動、下午縣長辦理基層建設座談會，明日開會時間是上午 9 點開始，今天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12 時 15 分。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9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 點。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列 席：鄉長杜力泉、秘書高瑞芳(請假)、民政課長安春榮、財經課吳秀豐(請假)楊孝豐代理、觀光產業課長湯耀宗、社會課長溫明正、行政室主任莊惠文、人事室主任黃雅萍、主計室主任梁雅雯、清潔隊長高德永、圖書館管理員汪立華、幼兒園園長莊浦珍妮。

代表會：秘書安松子、組員黃琪

主席：林清良

紀錄：黃琪

林主席清良：杜鄉長、各課室主管、本會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安秘書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今天高秘書請假，財經課吳課長請假，由楊孝豐代理吳課長。首先確認 11/18 的會議紀錄，對會議紀錄有意見的請提出？(無)。今天的議程先進行提案討論二讀會，現在先從甲字第 3 號開始討論，甲字第 3 號墊付案請公所說明。

高隊長德永：大家早，甲字第 3 號提案為辦理 111 年度公廁推動計畫案，本案是向行政院環保署所提報，計畫經費 413 萬 6 千元整，環保署核定補助 209 萬元整，不足的金額 221 萬 6 千元業已向阿管處提出申請，環保署補助款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林主席清良：謝謝，高隊長請坐。各位代表針對甲字第 3 號案有意見的請

提出(無)。請問各位代表同意不同意甲字第 3 號案照案通過？(同意)。甲字第 3 號案照案通過。接下來甲字第 4 號墊付案請公所說明。

浦園長珍妮：大家早。甲字第 4 號案為 110 學年度沉浸式族語教學第一期補助款墊付案，原民會總共補助 114 萬 4,785 元，第一期款補助 78 萬 2,968 元整，包含來吉分班的經費在內已入公庫，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林主席清良：謝謝，浦園長請坐。各位代表對於甲字第 4 號案有沒有問題？有問題請提出(無)。請問各位代表同意不同意甲字第 4 號案照案通過？(同意)。甲字第 4 號案照案通過。接下來甲字第 5 號墊付案請公所說明。

高隊長德永：甲字第 5 號提案為辦理 110 年度提升指定公告應回收項目成效獎勵計畫，金額計 8 萬 2,800 元整，請貴會同意墊付。

林主席清良：謝謝，高隊長請坐。甲字第 5 號案各位代表有沒有問題？有問題請提出。(無)。請問各位代表同不同意甲字第 5 號案照案通過？(同意)。甲字第 5 號案照案通過。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有意見請提出。

汪副代表之龍：主席，杜鄉長，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因為今天鄉內有很多重大活動，111 年度的預算還沒審，加上各位代表對 111 年度的預算也沒有十分瞭解，是否可以延會？請主席裁示。

林主席清良：謝謝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對汪副主席所提出的延會有沒有意見？有意見請提出（無）。本席建議本次定期會延期五天，由 11 月 20 日至 11 月 24 日，請問各位代表同意不同意（同意）。本次定期會延會五天，由 11 月 20 日至 24 日。今天感謝大家來參加會議，祝福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散會。

散會：12 時 15 分。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 10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11 點。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列 席：鄉長杜力泉、秘書高瑞芳、民政課長安春榮、財經課技士吳秀

豐、觀光產業課長湯耀宗、社會課長溫明正、行政室主任莊惠

文、人事室主任黃雅萍、主計室主任梁雅雯、清潔隊長高德永、

圖書館管理員汪立華、幼兒園園長浦珍妮。

代表會：秘書安松子、組員林偉雄、組員黃琪

主席：林清良

紀錄：林偉雄、黃琪

林主席清良：杜鄉長、各課室主管、本會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安秘書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首先確認 11/19 的會議紀錄，對會議紀錄有意見的請提出？（無）。今天的議程提案討論二讀會，因為甲字第 1 號案、甲字第 2 號案是預算案要經過三讀程序，先進行甲字第 2 號提案討論二讀程序，甲字第 2 號是 111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預算案，請公所主辦課說明。

梁主任雅雯：甲字第 2 號案為嘉義縣阿里山鄉總預算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在此作簡要說明，預算案彙編完後，本年度賸餘數為 1,594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增加主要是因為 111 年度整修建工程完工後，預估將提升整體的營運致使賸餘數增加，以上請各位代表指教。

林主席清良：各位代表對於甲字第 2 號案，現在進行詢問及討論，各位代

表若有意見請提出？

汪副主席之龍：現在第二期工程何時可以完工，完工後預計何時可以正式營運。

吳課長秀豐：按原契約的期程大概是今年 11 月份可以完工，後來因為疫情、用地方面的問題，有展延 130 日曆天，所以按照目前的情況還不確定是否會再往後展延，按照目前表定的工期預計延到明年 3 月 17 日完工，於每個月召開進度會議的時候也一直在督促施工單位，希望可以縮時間在 2 月份完工，目前施工進度約 56% 至 57%，會比較慢的原因，是在施作室內的地磚、施設管線，如果管線都施設完成的話，施工的速度就會加快，關於此部份我們會持續督促他們，達成阿里山閣整修建工程提早完工。在完工以後，還有驗收的程序，所以實際上可以營運的狀況，需評估驗收的結果之後才可以辦理。

汪副主席之龍：換句話說過年之前，還不能營運使用。

吳課長秀豐：應該是還沒有辦法，明天下午會召開這個月的進度會議，才可以知道結果。

汪副主席之龍：如果說真的沒有辦法的話，就請他們加快進度同時也要注意品質，應該櫻花季的時候可以營運吧。

吳課長秀豐：我們就是希望他們可以在櫻花季的時候完工。

林主席清良：請問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請提出。

徐代表子豪：主席、鄉長、副座、高秘書、各位課室主管及本會代表同仁

大家早。關於阿里山閣本席有一建議。二館完工後至驗收這段時間是否可以研究試營運，試營運等於也是由顧客幫忙辦理驗收，這樣就很清楚有沒有使用上的問題，不需要我們一個一個去驗，就如副座所說提早營運就提早有收入，請吳課長研究看看在驗收之前法令上是否可以試營運，如果可行，又可增營收又可讓旅客在住房使用上意見回饋有助檢驗。以上，謝謝。

汪副代表之龍：本席補充一下，主席也很關心阿里山閣營運，之前我們就有討論到下個月臨時會下鄉考察就安排去阿里山閣，看看工程進行得如何外也就試營運來討論。

林主席清良：謝謝汪副主席。接下來請吳課長說明。

吳課長秀豐：有關試營運應該沒有問題，只要雙方協議就好，公所驗收也不可能去住宿，試營運可以讓旅客直接住進去使用各項設施，有些驗收人員較不可能知道的問題就可由住房的顧客幫忙檢驗，所以本人非常贊同代表所提試營運的做法，屆時跟旅客特別說明告知，明天也會跟廠商說明此一做法看看廠商的意願，就把試營運當成初驗，收集旅客的意見回饋。

林主席清良：謝謝，吳課長請坐。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有意見請提出。

汪代表之龍：本席再補充一項，這也是阿里山閣的業務。阿里山閣的販賣部現在是賣鄉裡的物品或自由販賣呢？因為上星期五我們參加農會舉辦的活動，有些有機產品及鄉內的產品，現在都很

多，是否可以在阿里山閣裡面擺放櫃子賣一些鄉內比較好的物品譬如說有認證的產品或做工精美的手工藝品？

林主席清良：謝謝，副座請坐，請公所民政課安課長回答。

安課長春榮：首先感謝汪副主席的建議，之前我們內部也有就本項跟承辦人洪課員討論，目前礙於二期工程進行中的因素，販賣部沒有在使用，場地提供住宿的旅客駐足、等待、休息，明年試營運那段時間就把汪副主席所提的建議納入，販賣地方有特色產品。

汪副主席之龍：所以就是會有地方販賣，只待完工後公所再討論如何擺放？

安課長春榮：是的，屆時再討論做法。

汪副主席之龍：希望這案子可以成立，鄉內的農特產品如咖啡或鄉民的手工藝品都愈做愈精緻，農會舉辦的活動都可以看到，如新美的苦茶油，其實現在很多村都有生產苦茶油，只是南山村的五穀班有很多像玉米等雜糧產品也都可以販賣，到時再討論如何擺放，以上，謝謝。

林主席清良：謝謝，副座請坐，徐代表請發言。

徐代表子豪：就本席所知，阿里山閣整建後有設一處旅客休憩處，就給旅客等待住退房的空間，如果沒有特別功能的話，有些農特產品或手工藝品也可以擺放。手工藝品不一定要放在販賣部，可以擺設在旅館各處公共空間例如遊客休憩處或裝飾在走廊

及房間等，遊客看了喜歡也可以購買，這也是一種宣傳。重點是有鄒族的風味，如果讓外面的人來設櫃，它不會有阿里山在地的風味。我們可以給各社區輪流半年或幾個月的時間擺設販賣，由他們來布置販售。至於收入如何分配，再由主計這邊研究一下，大廳也可以用一個空間來販售阿里山鄉農特產品，如此一來不止公所有收入，對鄉民來講也一樣，並且展現出阿里山的特色。

林主席清良：各位代表對於甲字第 2 號案，如果還有沒有意見要提出？（無）。請問各位代表同不同意甲字第 2 號案討論通過（二讀）？（同意）。

甲字第 2 號案：二讀通過。

林主席清良：接著進行甲字第 1 號提案討論二讀程序，甲字第 1 號是 111 年度總預算案，請公所主辦課說明。

梁主任雅雯：甲字第 1 號案為嘉義縣阿里山鄉 111 年度總預算案，在此作簡要說明。今年總預算彙編完後，歲入總預算數為 2 億 9,852 萬 2,000 元。歲出預算數為 3 億 2,031 萬 7,000 元，今年度的歲入、歲出短絀數為 2,179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短絀數增加 700 多餘元，主要係增加收支對列補助計畫所致。

林主席清良：各位代表對於甲字第 1 號案，現在進行詢問及討論，各位代表若有意見請提出？

汪副主席之龍：總預算案書面 P61 中，說明欄位補助總額是 2,631 萬還是

2,831 萬。

林主席清良：請主計主任說明。

梁主任雅雯：該筆書面資料數字係誤登，修正為 2,831 萬。

林主席清良：時間已近中午，明天繼續討論，感謝大家配合前來參加本次會議，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本次會議就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時間：12 時 10 分。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 1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1 點。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列 席：鄉長杜力泉（請假）、秘書高瑞芳、民政課長安春榮、財經課長吳秀豐、觀光產業課長湯耀宗、社會課長溫明正、行政室主任莊惠文、人事室主任黃雅萍、主計室主任梁雅雯（請假）莊幸霓代理、清潔隊長高德永（請假）鄭素蘭代理、圖書館管理員汪立華、幼兒園園長莊浦珍妮。

代表會：秘書安松子、組員林偉雄、組員黃玥琪

主席：林清良

紀錄：黃玥琪、林偉雄

林主席清良：公所各課室主管、本會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安秘書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今天杜鄉長、主計室梁主任及清潔隊高隊長請假，分別由主計室莊小姐及清潔隊鄭小姐代理。

首先確認 11/22 的會議紀錄，對會議紀錄有意見的請提出？（無）。今天的議程為提案討論，繼續進行甲字第 1 號 111 年度總預算提案討論二讀會，各位代表對甲字第 1 號案有意見請提出。請汪副主席發言。

汪副主席之龍：預算書 45 頁說明 3，去年瓦斯偏鄉補助為 158 萬元，今年增加了 51 萬 6,000 元，想請主辦說位說明為何增加這麼多，是戶數有增加或其他原因？

林主席清良：謝謝，請民政課安課長說明。

安課長春榮：大家早。增加部分是里佳村及新美村因為交通不便而增加了補助金額，另外補助戶數也有增加提報，主要是考慮去年有些戶數忘了提報的落差。

汪副主席之龍：瞭解，謝謝。再來說明 1 顯示今年補助為 1,125 萬，比去年減少，本席比對發現沒有地政業務，想請問公所為何沒有地政業務？

莊主任惠文：報告副主席，因為 110 年原民會基本設施維持費的規定辦法有提列地政業務宣導費五萬元，是一定要編列的，111 年則剔除本筆宣導費用，主要是分配數我們都有達標 100%，只是分配的項目需按照原民會的分配標準。

汪副主席之龍：瞭解，再請看預算書第 47 頁第 11 項，這筆高屏溪回饋金 220 萬元是做何使用？

莊主任惠文：這筆高屏溪回饋金往年都放在第一次追加預算，但因今年有提早同意核備，所以就編在 111 年總預算。

汪副主席之龍：這筆經費是用在道路橋梁鋪設嗎？

林主席清良：請財經課吳課長說明。

吳課長秀豐：原則上照往例高屏溪回饋金都會流用到曾文水庫回饋金的回饋項目，依地方陳情或幹部代表先行調查，我們再統一處理。

汪副主席之龍：好，那就麻煩主辦課在執行時通知代表會。再來請看到

48 頁第 20 項 1,180 萬 8,750 元，去年第三期的經費只有 150 萬，本次增加了 1,003 萬 8,750 元，想請問為何增加如此之多？

吳課長秀豐：副主席提的這筆預算應該是簡易自來水工程，因為是預估款，嘉縣府希望公所先匡列在總預算裡，到時比較好執行，但目前這筆預算計畫已有上報約 1,500 萬元，但到時候核定金額不會這麼多，這就是一筆預估數，實際上若沒有核定這麼多會再辦理追加減預算。

汪副主席之龍：好的，謝謝吳課長。再來請看 98 頁，自然文化中心的策展活動，想請問安課長，是否 111 年度會安排策展活動？因為這筆錢看起來是保險費。

安課長春榮：報告汪副主席，這筆經費非新增款，它是我們提報計畫時就會用到的保險費。

汪副主席之龍：瞭解。請問明年文化中心有沒有要規劃策展活動？

安課長春榮：明年 111 年度，在我們上次跟原住民文化中心做期末檢討會時，有一個大概的策展方向，原則上這三年都會跟鄒族瑪雅斯比祭儀有相關聯，去年辦的特展是有關於巫師的，相信代表都有看到今年的特展，本次展覽到 12 月 10 日，明年的構思會是瑪雅斯比祭典食物的部分，例如米酒肉類等，另外比較小的展覽就是找當地藝術家辦理展覽，或是針對手工藝品辦理展覽。

汪副主席之龍：瞭解，謝謝安課長。再來請翻到 128 頁說明，110 年度依然編列生命豆季 300 萬，但今年我們因為疫情停辦生命豆季還有鄉運會等活動，這些沒舉辦的經費是留在公所或用在何處？請公所說明。

林主席清良：請財經課吳課長說明。

吳課長秀豐：今年度生命豆季未舉辦的經費有 400 萬流用到財經課辦理道路整修工程，目前這個部分已測設完成，在年度預算無法執行的經費都會轉其他項目繼續執行。

汪副主席之龍：瞭解，謝謝。這些經費若未執行可否都能讓代表會知道這些經費轉往什麼科目執行？

吳課長秀豐：我會把這些資料準備完整再交給代表會。

汪副主席之龍：希望在執行前都可以知會代表會，執行之後驗收時也請公所承辦人函文代表會，讓我們可以會勘或知道會勘情形才可告知村民。

吳課長秀豐：有時候發文可能緩不濟急…。

汪副主席之龍：也可以口頭跟代表會說，不然有時村民跟我們都不曉得已經完工了，如果可以，就請承辦單位說一聲，我們才可以安排前往，避免完工了都不知道。

吳課長秀豐：好的。

林主席清良：吳課長請坐。請問預算書 83 頁選舉業務計畫內容…？

高秘書瑞芳：報告主席，這在會前主計主任就有發現跟我討論，在三讀時

我們會做文字修正。

林主席清良：好的，瞭解。接下來請汪代表發言。

汪代表堅雄：剛才副主席提到今年生命豆季未舉辦，生命豆季和鄉運都是使用曾文水庫回饋金來辦理，本席認為生命豆季是全鄉的活動，現在有增加了湖山水庫回饋金，是不是湖山水庫回饋金也可以提撥用在生命豆季活動，因為曾文水庫回饋金是回饋上游居民使用，至於全鄉的活動如生命豆季及鄉運，則來吉十字路及阿里山遊樂區的村民所分配到的湖山水庫回饋金可否也提撥一些到全鄉性的運動，較顯公平？另外明年 111 年度的預算是否也提出全鄉的保險費，不知 111 年度來得及提撥嗎？若來不及，則希望明年編列下一年度預算時可以提撥出來。謝謝。

林主席清良：謝謝汪代表，請公所說明。

高秘書瑞芳：首先回覆汪代表所提有關鄉運的經費，請翻開預算書 92 頁，明年編的社會教育-體育活動總共是 290 萬元，在說明的最上面有看到這些經費都是鄉內自有財源編列，沒有用到水庫回饋金。第 2 點全民健康保險，我記得民國 96 年度有編列回饋金所在七個村的全民意外險，但因回饋金的審查制度是在三月份，待審核通過於四五月招標時又需追溯到每年的一月開始，所以保險公司不願意承辦，我們就沒再編列此筆預算。至於汪代表所提再加五個村可能要用到 500 萬元的

預算，不然只怕辦不成，所以還要對所有的經費做通盤的研究，是不是可以恢復全鄉意外險的作業，以上。

汪代表堅雄：本席認為社會福利還是要做，寧願農路減少一點點，譬如減少一公里，但保險還是應該要做。

莊主任惠文：好的，我們會納入公所綜合的目標。

林主席清良：謝謝，請坐。各位代表，已近中午，今天的討論就到這裡，感謝大家百忙之中來參加這次會議，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散會。

散會時間：12 時 15 分

#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第 12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1 點。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林清良、汪之龍、徐子豪、許瑞坤、葉秋源、汪堅雄、莊榮貴。

列 席：鄉長杜力泉、秘書高瑞芳、民政課長安春榮、財經課長吳秀豐、觀光產業課長湯耀宗、社會課長溫明正、行政室主任莊惠文、人事室主任黃雅萍、主計室主任梁雅雯、清潔隊長高德永、圖書館管理員汪立華、幼兒園園長莊浦珍妮。

代表會：秘書安松子、組員林偉雄、組員黃琪

主席：林清良

紀錄：林偉雄、黃琪

林主席清良：杜鄉長、高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本會汪副主席、各位代表、安秘書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首先確認 11/23 的會議紀錄，對會議紀錄有意見的請提出？（無）。今天的議程為提案討論、臨時動議、閉會，先進行甲字第 1 號 111 年度總預算提案討論二讀會，各位代表對甲字第 1 號案，若有問題請提出，有意見請提出？（無）。請問各位代表同不同意甲字第 1 號案討論通二讀？（同意）。

甲字第 1 號案：二讀通過。

林主席清良：接下來進行甲字第 1 號案三讀程序，第三讀會，除發現議案內容有互相抵觸，或與憲法、其他法律相抵觸者外，祇得為文字之修正。請問各位代表對甲字第 1 號提案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案，各位代表同不同意議決通過？（同意）。

甲字第1號案：議決通過。

林主席清良：接下來進行甲字第2號案三讀程序，第三讀會，除發現議案內容有互相抵觸，或與憲法、其他法律相抵觸者外，祇得為文字之修正。請問各位代表對甲字第2號提案本鄉111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各位代表同不同意議決通過？（同意）。

甲字第2號案：議決通過。

林主席清良：接下來進行臨時動議，各位桌上有兩個臨時動議案，臨字第1號案是本席提案，全體代表附議，案由是建請鄉公所向有關單位反映每年元旦、農曆過年、櫻花季…等，在台18線（阿里山公路）65.4K之車輛管制點，移往它處或研議更妥善管制辦法，以免造成附近商家、茶廠、部落車輛進出困擾與不便。

葉代表秋源：針對臨時動議第1號案，可以在案由中補充加註由主辦單位及其他相關單位來現場會勘，才能比較了解情況。那日（11/19）縣政府辦理偏鄉座談會主席在會議中有提出，建設處郭處長也不是很了解情況，會後要求本會提出臨時動議，讓他們未來制定相關管制辦法更能便民，更因地制宜。

林主席清良：謝謝葉代表的補充。請問各位代表同意不同意臨時動議第1號案議決通過？（同意）。

臨字第1號案：議決通過。

林主席清良：接下來臨時動議第2號案是汪副主席所提出，請副主席說明。

汪副主席之龍：本席會提出臨時動議第2號案，是因為山之美餐廳附近邊

坡有崩塌，之前有跟鄉長、莊代表、相關人員及南資局前往現勘。前幾天本席有接到電話，南資局需要我們提案，所以本席才提出臨時動議第2號案，那審議通過後，請公所儘快函文到相關單位辦理。

林主席清良：謝謝汪副主席的補充，各位代表有意見，請提出。（無）。請問各位代表同意不同意臨時動議第2號案議決通過？（同意）。

臨字第2號案：議決通過。

林主席清良：各位代表還有沒有臨時動議要提出嗎？

莊代表榮貴：本席提出的不是臨時動議，是反映地方意見，首先是昨日山美國小主任向本席反映透過鄉公所與縣政府主辦單位協商，建請於嘉129線山美國小大門口前方路段劃設槽化線，以維當地學童及行人安全。第二點是昨日茶山居民向本席反映茶山村有二條農路垮下來還沒有整修，如果說公所還有經費的話，請儘速處理，因為該二條農路不搶修會造成農產品運輸及用路人不便。

林主席清良：請公所相關課室進行回應。

吳課長秀豐：有關莊代表所提第一點，關於山美國小大門口要求劃設槽化線，公所會後會依據這次開會代表的建議發文到縣政府道路管理科邀請他們前往會勘，討論處理方式。第二點關於茶山村有兩條農路，之前沒有通報到緊急搶修，這部份會後本人再詢問地點及要跟誰聯絡，再詢問承辦關於後來發包的工程，是否還有經費額度可以進行清運。會後本人去了解之後再跟代表回覆。

林主席清良：各位代表還有沒有詢問要提出嗎？

汪代表堅雄：大家早。本席想就鄉內路燈維修情況詢問，有聽聞鄉公所提到路燈的包商好像不太願意再接手這個工作，導致整個路燈的維修出現問題，事實上現在很多路燈都壞掉，有些路燈還是全天候亮著，情況還蠻嚴重。上次茶山村也有陳情要再設置幾盞路燈，如果這個包商不太願意做的話，公所應該要有應變措施，比如說找合格的水電行來緊急處理全鄉的路燈問題，不要放任到年底了都沒有人來處理，不然對公所的形象也很不好。第 2 點，上次茶山的陳情書，臨時會也有提及，公所也沒有再會勘，村民會以為代表都沒有向公所提，請公所一定要儘快排會勘。再來代表會所提案件到年底時是否可以做通盤報告，看進度到哪裡或困難在哪裡。以上，謝謝。

林主席清良：謝謝汪代表，請公所回答。

高秘書瑞芳：首先答覆路燈的問題，之前的包商不太願意競標公所的路燈，因為包商只有一人全鄉負責的地方又大太，其實這幾年都是拜託他，因為沒有人願意競標，前陣子公所路燈承辦人華李振邦也有再跟我報告包商願意再繼續做，最近也有看到他在處理路燈的問題，只是動作比較慢，我們會請他依據提報的維修表陸續完成，再來我會交承辦人有路燈的狀況一定要去會勘，今年結算可能有賸餘款，這部分會跟主計討論經費可不可以保留再增設新的路燈，不過都得等到年度結算才知賸餘款有多少。至於有關代表會的提案，公所都有在做，

也有交代財經課如果公所缺乏經費務必再向上級有關單位爭取，到時通盤討論需看是工程或其他的業務，公所每一個課室都會有準備，接受代表會的提問。以上，謝謝。

汪代表堅雄：本席再建議公所有關路燈的問題，考量廠商施工的方式，到年底可能全鄉的路燈無法全面解決。本席建議公所跟廠商協調，由廠商找人協助幫忙維修路燈，以達到到年底全面解決本鄉路燈問題。

高秘書瑞芳：本人會交待公所承辦在年底之前把提報單再巡視一次，然後會私底下跟鄉民方文昌拜託儘量協助廠商進行路燈維修，以提高路燈維修的進度。

林主席清良：各位代表還有臨時動議要提出嗎？（無），在會議結束以前，請鄉長致詞給大會勉勵。

杜鄉長力泉：大家好，本人這幾年來配合受到各位代表的監督、指導，讓鄉公所各項鄉政建設，在這幾年感覺非常的順利，而且在經費的允許之下，我們鄉公所團隊都非常努力配合各位代表作地方建設的工作，尤其是在座的各位代表對村裡所有的道路，尤其是農路，還有一些在行政方面的作為，各位在座的代表都非常的用心來監督協助，在這裡要代表鄉公所向各位代表表示萬分的謝意。至於以後鄉公所的作為，會繼續除了按照法令規定以外，會按經費的允許來配合各代表的需求，讓我們的鄉政建設可以讓鄉民看到，而且也感受到團隊努力的成果。第2點，本人已擔任鄉長近7年的時間，在這7年當中感謝公所所有業務單位及幕僚單位主管，他們都非常努力，讓鄉政工作運轉順利。雖然不是很滿意各人的作為，但

是在各位代表的督促之下，能夠順順利利、愉愉快快的把鄉政工作按部就班的推展。第3點，本次大會公所111年度總預算，在各位代表的協助之下，順利的通過。明年度一定會按照預算的計畫，本著以後過去的方法、作為，繼續的努力。至於各位代表在大會所提出鄉公所應該改進的部份，我們一定會遵從按照法令的規定，在法令的允許之下，把今後的工作依據預算努力完成。那至於各代表所提的建議案，我這裡登記了18件，會議之後我們內部會作檢討以確立執行的方向，至於代表所提過去代表會的提案及建議案，有部份還沒有作到實地會勘，會後我們再來核對並請相關課室提解釋，會在年底以前，需要現場會勘的部份一一來執行，因為財經課已經年底了，今年的工程(災害復建工程)特別多，所以非常忙碌，而且有一位技士因健康的問題，所以導致工作比較吃緊，會作好應對的對策。乙字號的提案的處理是希望明年度把各位代表今年度所有定期會、臨時會的提案一一整理，明年按先後順序、比較公益性較大的部份，逐一比對鄉公所執行的建設工程，明年依序作執行。至於如何執行會跟各位代表進行協商，把提案一一推動，非常感謝大會讓公所年度預算順利通過，鄉公所會繼續努力，在這裏祝福大會與同仁身心健康、愉快。

林主席清良：謝謝鄉長的勉勵。本次會期是本屆第6次定期大會，這17天的會期，通過了16件提案，感謝各位代表及鄉公所人員為民服務的辛勞，本席希望大家一起繼續為阿里山鄉努力，為鄉民爭取福利，最後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本次會議就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時間：12 時 20 分

# 附 錄

(一) 議決案：

甲字 1—5 號

乙字 1—9 號

臨字 1—2 號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鄉 杜 力	長 泉	附署人	類別	主	計	編號	甲 第 1	字 號	審 查
案	由	嘉義縣阿里山鄉111年度總預算案，敬請審議。								
理	由	1、嘉義縣阿里山鄉111年度總預算案，業已依規定編製完成。 2、檢附嘉義縣阿里山鄉111年度總預算案11本。								
辦	法	審議通過後函報縣府及審計室備查。								
審	查	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	決	通 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4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鄉 杜 力	長 泉	附署人	類別主	計	編號	甲第 2	字號	審查
案 由									
理 由									
辦 法									
審查意見									
議 決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4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鄉 杜 力	長 泉	附署人	類別	清潔	隊編號	甲第 3	字號	審查
-----	-------------	--------	-----	----	----	-----	---------	----	----

案 由 為辦理 111 年度「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計畫」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2,094,000 元整，為配合計進度謹請貴會同意先行辦理墊付。

理 由 一、依據嘉義縣政府 110 年 10 月 6 日府授環廢字第 1100227395 號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10 年 9 月 9 日環署督字第 1101124943 號函辦理。  
 二、本案編列於 111 年度第 1 次追加減預算。  
 三、本案經代表會審議通過後辦理轉正。

辦 法 審議通過後依計畫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 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鄉 杜 力	長 泉	附署人	類別 幼兒園	編號	甲第 4	字號	審查
-----	-------------	--------	-----	-----------	----	---------	----	----

案 由 本鄉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110 學年度沉浸式族語教學幼兒園補助計畫」第 1 期補助款，共計新臺幣 78 萬 2,968 元整(含來吉分班教學鐘點補助經費 17 萬 5,880 元 )，謹請貴會同意墊付。

理 由 1、 案據嘉義縣政府 110 年 11 月 1 日府教幼字第 1100246643 號函辦理。  
2、 檢附核定函。

辦 法 審議通過後俟 110 年度第一次追加預算通過後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 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鄉 杜 力 長 泉	附署人	類別 清潔	隊編號	甲第5	字號	審查
案由	為辦理「110 年度執行機關提升指定公告應回收項目成效獎勵計畫」案，獎勵金計新台幣 8 萬 2,800 元整，為配合計畫進度謹請貴會同意先行辦理墊付。						
辦理	一、依據嘉義縣政府 110 年 10 月 28 日府環設字第 1100031069 號函辦理。 二、本案編列於 110 年度第 1 次追加減預算。 三、本案經代表會審議通過後辦理轉正。						
辦法	審議通過後依核定計畫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徐子豪	附署人	林清良 許瑞坤	類別	財	經編號	乙第1	字號	審查
-----	-----	-----	------------	----	---	-----	-----	----	----

建請鄉公所施作豐山村下列零星工程。

編號	道路名稱	施工項目	編號	道路名稱	施工項目
1	區米讚農路	PC路面2.5*350M	9	蜈蚣嶺農路	PC路面3.0*300M 排水溝2.5*2.5*50M
2	圳頭坪農路	PC路面2.5*200M	10	櫟木林農路	PC路面2.5*300M
3	巨榕古道農路	PC路面3.0*400M	11	苦苓農路	PC路面2.5*300M
4	二鄰道路	鐵欄杆45M	12	四鄰排水溝	1*1*200M
5	乾坑溪農路	PC路面2.5*200M	13	三鄰排水溝	1*0.6*200M
6	四鄰農路	PC路面2.5*300M	14	石盤谷農路	PC路面3.0*600M
7	12號農路	PC路面2.5*300M	15	中心嶺聯路道	L型溝改善400M
8	三鄰排水溝	0.3*0.3*150M			

案

理由：改善豐山村民生與交通運輸之生活機能需求。

辦理方法：通過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送大會討論。

議決：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汪堅雄	附署人	莊榮貴 葉秋源	類別	民	政編號	乙第2	字號	審查
案	由建請鄉公所為阿里山鄉民投保意外事故險。								
理由	因山區環境、道路因素等原因，鄉民常發生事故意外，卻無力負擔醫藥費用或是喪葬費用。								
辦法	通過後請公所儘速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汪堅雄	附署人	莊榮貴 葉秋源	類別	觀產	光業	編號	乙第3	字號	審查
案										
理										
辦	法	通	過	後	請	公	所	儘	速	辦
審	查	意	見	送	大	會	討	論	。	
議	決	通	過	。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汪堅雄	附署人	莊榮貴 葉秋源	類別	財	經編號	乙第4	字號	審查
案由	建請鄉公所於里佳村往四鄰的聯絡道路興建擋水牆								
理由	<p>因道路為下邊坡路段且為轉彎處，每逢大雨時波及下邊坡的農田，嚴重破壞農民的作物，另因轉彎處剛好有村民的工寮。</p> 								
辦法	通過後請公所辦理現勘。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汪堅雄	附署人	莊榮貴 葉秋源	類別	財	經編號	乙第5	字號	審查
案	由懇請鄉公所儘速處理新美村二鄰(余拜班)聯絡道路之路面嚴重下陷案。								
理由	新美村二鄰聯絡道路破裂並下陷，嚴重影響行車安全。								
									
辦法	通過後請公所儘速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葉秋源	附署人	汪堅雄 徐子豪	類別	財	經編號	乙第6	字號	審查
案由	建請鄉公所籌措經費改善達邦村尤木地區的農路約500公尺，以維水土保持與方便農地管理，車輛進出方便安全。								
理由	本鄉達邦村尤木地區農路約500公尺即有農路長年累月經雨水沖蝕路面坑洞崎嶇不平，有些還是土石路面，車輛通行困難危險急需改善以利農路管理與車輛通行安全。								
辦法	通過後請公所儘速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葉秋源	附署人		類別	財	經編號	乙第7	字號	審查
-----	-----	-----	--	----	---	-----	-----	----	----

案由 建請鄉公所籌措經費改善來吉村第三鄰農水路一處約200公尺，以維水土保持與農地管理，車輛進出方便安全。

理由 本鄉來吉村第三鄰農水路目前為土石路面，經多年雨水沖刷，路面坑洞崎嶇不平，車輛通行困難又危險，急需改善以利交通。

辦法 通過後請公所儘速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葉秋源	附署人	汪堅雄 徐子豪	類別	財	經編號	乙第8	字號	審查
案由	建請鄉公所爭取經費改善樂野村第五鄰連外道路一處，經大雨沖刷路基坑陷路面寬度不足，急需往內挖寬以維車輛通行安全。								
理由	本鄉樂野村第五鄰連外道路，經多年大雨沖刷路外坍陷，至使路面南度縮減車輛通行困難危險，坍陷部份又不好施作駁坎需往內挖寬長約10公尺、深2公尺、高4公尺，以利車通行安全。								
辦法	通過後請公所儘速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林清良	附署人	徐子豪 許瑞坤	類別	財	經編號	乙第9	字號	審查
案由	建請自來水公司盡速改善本鄉樂野村4鄰9個既有水錶戶之引水管線，提高村民用水品質。								
理由	近來自來水公司斥資興建番路、竹崎兩鄉未有自來水地區之管線設施，但本鄉樂野村4鄰已設置水錶的9戶管線遲遲未改善，自來水都無法到達，居民都怨聲四起。								
辦法	通過後請公所函轉自來水公司速會勘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林清良	附署人	全體代表	類別	民	政編號	臨第1	字號	審查
案由	建議鄉公所向有關單位反映每年元旦、農曆過年、櫻花季…等，在台18線(阿里山公路)65.4K之車輛管制點，移往它處或研議更妥善管制辦法，以免造成附近商家、茶廠、部落車輛進出困擾與不便。								
理由	<p>1、 每年重要節慶與連續假日，為避免阿里山森林遊樂區，過度塞車遊客總量管制，沿路都設有管制點，在台18線(阿里山公路)65.4K的管制點，因附近有商家和茶廠，造成因管制迴轉，影響商家停車，與車輛進出茶廠製茶空間被佔用。</p> <p>2、 管制點前方尚有湖底(上、下)福山、樂野、達邦、里佳…等部落，因管制而造成出入不便，影響很大。</p> <p>3、 請相關權責單位現勘，研擬合宜措施，嘉惠居民。</p>								
辦法	審議通過後，請鄉公所轉請縣政府及相關單位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4 日 議決



嘉義縣阿里山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提案議決案

提案人	汪之龍	附署人	全體代表	類別	財	經	編號
由							臨第2字號審查
案由							建請修復曾文溪上游鄰近山美村河床上邊坡崩塌處，以維當地住戶安全。
理由							因豪雨造成邊坡崩塌，危害臨近住戶安全，需即刻改善。
辦法							審議通過後，請鄉公所轉請相關單位儘速辦理。
審查意見							送大會討論。
議決							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4 日 議決

